

中国质量协会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能力考试评价申请指南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使广大申请者了解和熟悉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能力考试评价流程，同时保证考试评价工作规范开展，特制定此申请指南。

第二条 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能力考试评价包含理论知识考试和项目实践能力评价两个环节。

第三条 中国质量协会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能力考试评价申请指南，适用于所有符合条件并向中国质量协会提出申请，希望成为中国质量协会“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的境内外申请者。

第四条 申请者参加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能力考试评价流程如下：

（一）确认本人符合申请条件。

（二）按照通知要求报名参加中国质量协会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线上/线下培训。

(三) 参加专业理论知识考试，考试成绩合格。

(四) 按要求提交实践能力评价材料，参加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能力评价。

(五) 理论知识考试与项目实践能力评价均合格者，中国质量协会颁发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能力证书。

第二章 理论知识培训&考试

第五条 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培训方案分为以下两种方案，学员可选择其中一种方案进行：

方案一：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线下集中培训

方案二：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在线课程学习

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理论知识考试将在全国各主要城市开设考点（线下机考），报名时间每年7-8月，考试时间为每年10月-11月。试题类型包括选择题、填空题、判断题，考试时长为180分钟。具体以当年通知为准。

第六条 费用

费用为800元/人次，包括申请材料审查、考试、能力评价及证书制作等相关费用。考试未通过者有一次补考机会，补考费用为300元/人次。

第七条 退费

(一) 考试报名期间申请退费，将收取报名费 10% 的服务费。(服务费用含报名材料审核费、建档费等)

(示例：报名费 100 元，将退还 $100 \times (1-10\%) = 90$ 元)

(二) 考试报名系统关闭至开考前申请退费，将收取报名费 50% 的服务费。(服务费用含报名材料审核费、建档费、考点布置费、机位费等)

(示例：报名费 100 元，将退还 $100 \times (1-50\%) = 50$ 元)

(三) 已报名考生在考试前未申请退费，已支付的报考费不予退还。

第八条 考试申请者需提供以下文件及有关证明材料：

(一) 电子版免冠证件照片。

(二) 身份证明材料。

(三) 其他有关证明性材料(如工作经历、学习经历)。

第三章 项目实践能力评价

第九条 能力评价申请者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一）工作经历

能力评价申请者应在各类组织中具备至少两年参与精益现场管理改进工作的实践经验。

（二）项目经历

能力评价申请者应具备担任精益现场管理改进项目负责人的经历。至少已完成两个精益现场管理改进项目。

（三）考试成绩

申请者须通过中国质量协会组织的统一考试并取得考试成绩合格证书。

考试成绩合格证书有效期为三年，申请者需在成绩有效期内提出能力评价申请；三年内未申请能力评价，考试成绩合格证书自动作废。

第十条 费用

首次能力评价未通过者有一次再次申请评价（复评）机会，可在三年考试成绩有效期内，再次提出评价申请，评价费为300元/人次。每位考生仅有一次复评机会。

第十一条 能力评价申请者需提供以下文件及有关证明材料：

（一）《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能力评价申请表》。

（二）两个精益现场管理改进项目报告（PDF 版本），且具有排他性（申请人需为项目负责人或组长，近三年完成）。

（三）考试成绩合格证书。

第十二条 能力评价申请者通过资格审查、资料审查后，须参加中国质量协会组织的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实践能力评价，评价工作以专家团队小组面试（在线答辩）的形式进行（每年 4-7 月份，具体以当年度通知为准）。

第十三条 免答辩

对于近三年于《中国质量》杂志社主办的“全国现场管理改进成果发表交流活动”中荣获“专业级”及以上的项目，给予每个项目的 2 个发表人免答辩资格；对于近三年于中国质量协会举办的“精益现场管理推进活动”获得“五星级”的现场，给予每个现场 4 个免答辩名额；获得“四星级”的现场，给予每个现场 2 个免答辩名额（申请者需为该现场员工，于系统申报后不需要参加线上答辩）。

具备免答辩资格的能力评价申请者，仍须于质量专业能力评价系统进行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能力评价申报、上传相关材料，并于**答辩排期阶段**与质量专业能力考试评价办公室联系（010-68416501）。

星级现场所在单位需为具备免答辩资格的能力评价申请者出具推荐信并盖章。

第十四条 评价通过的申请者，中国质量协会将准予颁发“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能力证书。

第四章 期满换证

第十五条 期满换证每三年为一个周期，每位“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都需要通过不断开展精益现场管理改进工作来保持和证明其实践能力。

第十六条 期满换证申请者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一）项目经历

从通过能力评价起到期满换证的三年内，应作为项目负责人或组长，主导完成不少于两个精益现场管理改进项目。

（二）持续学习

从通过能力评价起到期满换证的三年内，应参加学习中国质量协会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系列持续学习课程（不少于10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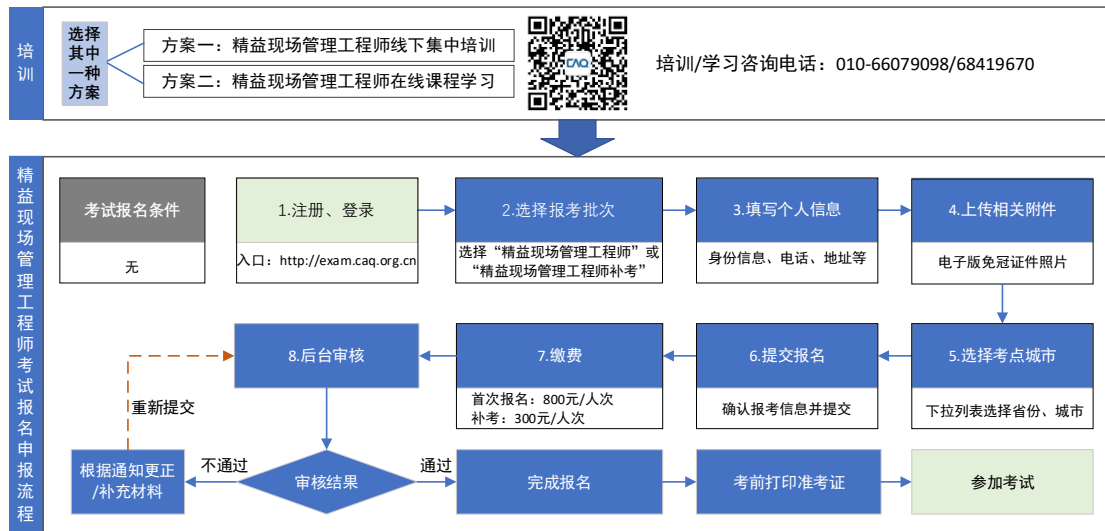
第十七条 期满换证申请者需提供以下文件及有关证明材料：

（一）《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能力期满换证评价申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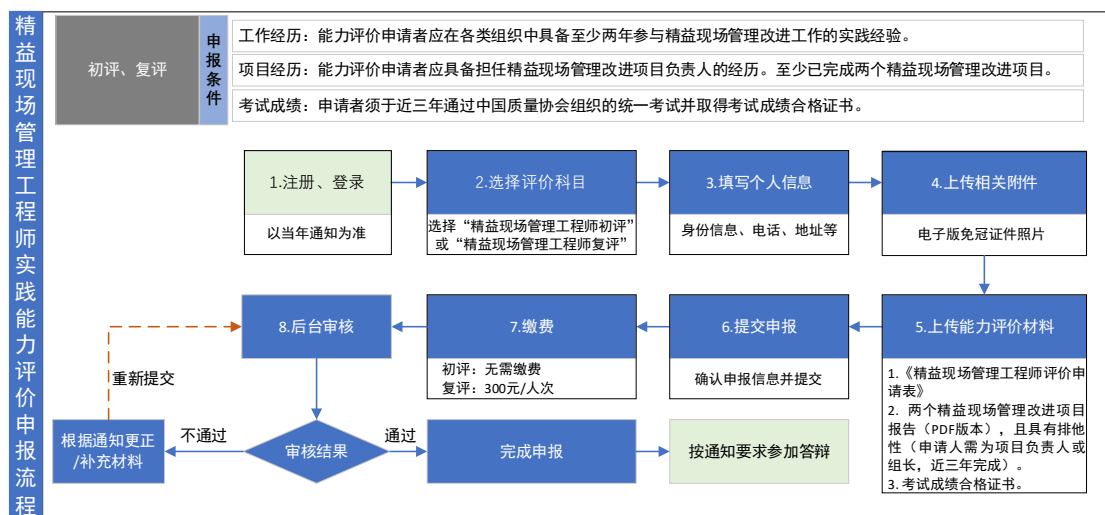
（二）两个精益现场管理改进项目报告，且具有排他性（申请人需为项目负责人或组长，近三年完成）。

第十八条 期满换证评价通过的申请者，中国质量协会将准予颁发“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能力证书。

附件 1 中国质量协会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能力考试申报流程图



附件 2 中国质量协会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项目实践能力评价申报流程图



附件 3 中国质量协会精益现场管理工程师期满换证评价申报流程图

持续学习在线课程
报名二维码



持续学习咨询电话：010-66079098/68419670

